

证券代码：920274

证券简称：宏裕包材

公告编号：2026-001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授权委托理财情况

（一）审议情况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8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购买的理财产品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二）披露标准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的应当予以披露。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2,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

审计净资产的 10.41%，达到上述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交通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企业大额存单	2,000	1.1%	1 个月	固定收益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二）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

（三）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资金使用方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交通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具备交易履约能力。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选择合作金融机构时，优先考虑规模较大、综合实力较强、信用状况良好的金融机构。

3.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

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五、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方向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 第5469期	3,000	1.1%	2025年12月17日	2026年1月17日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否
交通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企业大额存单	2,000	1.1%	2026年1月14日	2026年2月14日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否

（二）已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本金收回情况	资金来源	是否为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	4,000	1.4%	2025年8月18日	2025年8月24日	全部收回	自有资金	否

行 宜 昌 分 行 营 业 部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单 位 结 构 性 存 款	2,500	1.43%	2025 年 9 月 3 日	2025 年 9 月 17 日	全 部 收 回	自 有 资 金	否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单 位 通 知 存 款	2,500	0.75%	2025 年 9 月 29 日	2025 年 10 月 9 日	全 部 收 回	自 有 资 金	否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单 位 大 额 存 单	2,500	1.1%	2025 年 10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全 部 收 回	自 有 资 金	否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单 位 通 知 存 款	2,000	0.75%	2025 年 11 月 19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全 部 收 回	自 有 资 金	否
	银 行 理 财 产 品	单 位 大 额 存 单	2,500	1.1%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全 部 收 回	自 有 资 金	否

六、备查文件

-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入账回单、产品说明书
-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大额存单认购申请书、回单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